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護理系

護理臨床教師申請表暨同意書

中華民國108年05月20日系務會議通過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09月13日系務會議通過修正通過

_____ (請寫姓名)，茲同意擔任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護理系

日四技 進四技 日二技 進二技 碩士班實習生之護理臨床教師，實習期間輔導學生臨床實務與理論之結合與運用。

實習生實習時間為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實習科目為_____。

一、護理臨床教師資格

(一)大學部符合下列三項：

1. 執業醫院需具地區教學以上等級醫院。
2. 持有護理師證書並具有護理學士(含)以上學歷，且臨床經驗三年以上；或者持有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護理臨床教師師資認證。
3. 可全程指導學生，以進行該生臨床實習相關事宜之指導。

(二)碩士班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1. 具護理碩士學位並有二年以上臨床照護經驗，於實習場所執業、有護理師證照。
2. 具護理學士學位並有五年以上臨床照護經驗，於實習場所執業、有護理師證照。

二、護理臨床教師申請表

(一)最高學歷：

(二)服務機構及服務單位：(請填寫最近五年所任職之單位)

工作單位	職稱	到職起迄日期

醫院護理部(科)簽章：_____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